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5月22日，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以临时会议方式召集与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孙陶然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遵循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制定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股东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机制，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孙陶然、王国强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二）通过《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达到本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和可操作性，能够对激励对象起到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效果。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孙陶然、王国强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

（三）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至本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情形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关事项；
- 5、授权董事会审查确认本激励计划各解除限售期内的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以及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事项；
- 6、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参与资格；
- 7、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在不违背本激励计划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不定期调整本激励计划的配套制度。若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行为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董事会的该等修改行为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 8、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本激励计划所涉的其他事项，但有关规定明确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9、上述授权事项中，除相关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之外，其

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孙陶然、王国强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其余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7）。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